

“决胜小康 奋斗有我”——书香，一路伴我行

2020年安徽省全民阅读主题阅读活动走进安徽交控集团

“最美路姐”、“新徽道”文化、战“疫”故事……5月29日上午，由安徽省委宣传部主办，安徽出版集团安徽画报社和喜马拉雅合肥承办的“决胜小康 奋斗有我”2020年安徽省全民阅读主题阅读活动，走进了安徽交控集团合肥管理处。本次活动也是今年全民阅读主题活动走进企业的首战。现场，除了精彩的朗诵表演和微笑礼仪展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90后”收费站长藏晓娟，“中国最美路姐”刁盈盈等一线劳动者还讲述了自己奋斗路上的感人故事。

□ 星级记者 汪婷婷/文 记者 高斌/图

最美“劳模”故事闪耀奋斗光芒

5月是劳动者的节日，是奋斗的时节。高速公路的微笑服务是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工作在三尺岗亭里的美丽“路姐”，用十年如一日的辛劳铸就了这块“微笑服务 温馨交通”的金字招牌。活动现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90后”收费站长藏晓娟，跟大家分享了她的成长故事《青春，在奋斗中闪光》。

2020年，一场新冠肺炎疫情让全国按下了暂停键，在高速公路上，有这样一群可爱的人，他们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使命与担当，筑起了城市人民生命安全的屏障。今年3月，合肥金寨路收费站被确立为安徽省入境人员中转点，并正式承接了海外回国同胞回乡中转工作，顺利完成了87批次的中转任务。现场，金寨路站“党员示范岗班组”副班长金玉柱用真挚的语言讲述了《我们的战“疫”故事》。

此外，被评为“中国最美路姐”称号的合肥处员工刁盈盈，同样也是一位演讲达人，她现场讲述了小康路上的微笑服务故事《一路有你，不负韶华》。

最美“朗读者”喊你来参赛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是中国共产党向人民、向历史作出的庄严承诺，展现的是一代人的信心与勇气。而在1978年，在安徽小岗村，18位村民以“托孤”的形式，立下生死状，按下红手印，签订大



最美“路姐”风采展示



“中国最美路姐”刁盈盈



活动现场

包干契约，拉开了中国农村改革大幕。活动现场，安徽交控集团合肥管理处员工带来了诵读作品《“小岗精神”历久弥新》。

在实现全面小康的路上，有一群年轻党员干部驻守乡村，把青春甚至生命都献给了基层。现场，企业员工还带来了诵读作品《为百姓，他不曾犹豫半分》，歌颂了“时代楷模”李夏同志。

记者了解到，2020年安徽省全民阅读主题阅读活动自4月底启动以来，吸引了全省各地热爱阅读的朋友的广泛关注，参赛视频和音频作品正火热征集中。

据悉，本次主题朗诵音视频大赛活动将持续6个月的时间，为了更加广泛地动员，激发全民读书的热情，接下来活动组委会还将走进更多的企业、工地、校园、机关、乡村社区等，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阅读朗诵活动。视频和音频朗诵报名具体方式可登录安徽画报网或关注安徽画报官方微信查看。

我省助销新疆和田皮山首批农副产品运抵合肥

星报讯(记者 唐朝) 5月29日，8辆满载着新疆和田红枣和核桃产品的大车顺利抵达合肥。这是安徽省助力和田皮山脱贫攻坚，集中采购的和田林果产品首批到货，更多产品将在6月初陆续运抵安徽。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安徽省对口支援的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农副产品出现销售难的严重问题。根据省援疆办印发的《安徽省帮助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销售特色农副产品 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战役工作方案》，全省各直单位、省属国有企业按每人10公斤红枣、10公斤核桃、1公斤核桃仁的标准，分解落实助销任务。

在助销过程中，安徽援疆指挥部组织了150多家省直机关、中央驻皖单位、国有企业以及60多所省属高校进行集中采购；制定了50%物流费用补助的财政奖补政策，鼓励组织和和田皮山滞销农畜产品入院销售；协调在各大超市和机关食堂设立新疆农副产品销售专柜，并组织了46家企业与皮山县贫困村结对帮扶。

截至5月28日，我省累计帮助和田皮山销售鹅兔等畜禽类产品335吨，红枣、核桃等林果类产品1.557万吨，累计销售金额3.165亿元，切实帮助和田皮山解决了农副产品滞销难题。

安徽律师事务所达871家 执业律师14234人

星报讯(记者 祁琳) 日前，记者从安徽省律师行业改革发展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截至2019年底，我省律师事务所达871家，执业律师14234人，全省律师队伍快速增长。疫情期间，我省律师参与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取得了积极成效。

据介绍，2019年底，全省律师事务所达871家，同比增长5.2%。执业律师达14234人，同比增长14.3%。全省共有党员律师5672人，占律师总数的39.8%。其中，坚持严管厚爱，不断规范律师执业行为，我省成为全国律师队伍最稳定的省份之一。全年对律师作出行业处分38起、行政处罚19起。此外，2019年，全省律师办理业务31.5万件，同比增长22.8%，律师参与公益法律服务案件101889件，参与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5466件，参与信访接待和处理案件19163件。

疫情期间，我省成立以省司法厅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法律顾问组，指导全省疫情防控工作中的法律服务和行政执法等工作。编制法律顾问和法律服务系列指引11篇，着力提高全省依法防控疫情能力，努力为群众提供急需、实用、管用的法律服务。编制《安徽省企业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法律操作指导》，及时汇总中央和我省涉及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促进企业依法合规、安全有序复工复产，最大限度消除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同时，组建律师“在线服务团”提供在线法律服务，组织民事、医疗卫生、交通物流等25个不同领域66名专业律师为社会各界提供在线法律服务237次，出具意见书101份，提供法律解答329次。开通12348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专线，安排20名值班律师全天候提供法律咨询解答服务，解答涉及复工复产的法律咨询259人次。

我省探索引入第三方参与行政立法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部门间争议较大的重要立法事项怎么解?探索引入第三方起草法律法规草案或进行立法评估。昨日，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近日，《安徽省委托第三方参与行政立法工作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印发，《规定》自7月1日起施行，第三方参与行政立法工作有望制度化、规范化。

《规定》所称行政立法，指政府制定、修改、废止规章，以及由政府提请本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修改、废止地方性法规的活动。司法行政部门或者起草单位可以委托第三方参与下列行政立法事项：起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行政立法中涉及重大利益调整的论证咨询；争议较大的重要行政立法事项的评估；行政立法后评估等。

委托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将委托事项委托给一至三个第三方进行。受委托的第三方不得将受委托事项转委托给其他机构或者个人。根据委托事项的具体情

况，可以选择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法律服务机构、专业智库等单位作为接受委托的第三方。受委托的第三方应当在相关领域具有代表性和权威性，社会信誉良好；组织机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有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的研究力量，较强的数据采集分析、决策咨询和政策评估经验和能力；在业务关系、机构隶属、资金来源等方面具有独立性，与有关争议方之间没有利害关系。

第三方参与行政立法，应当做到客观、独立、公正，不得进行可能影响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的活动，不得弄虚作假和抄袭剽窃。有违规违约行为经查属实的，委托方可以根据情况，采取要求改正、取消委托等办法处理。

法规规章草案提请政府有关会议审议时，司法行政部门或者起草单位应当汇报、说明第三方参与情况。第三方成果归委托方所有。第三方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对外披露有关情况，不得公开或者对外引用成果。